

宜宾职业技术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公告

(2025 年第 1 批次)

一、评价机构: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

二、考试考点: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(格物院)

三、考试职业(工种): 电工

四、考试级别: 一级、二级、三级、四级

五、申报条件:

1、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, 可申报四级/中级工

(1)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5 年。

(2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五级/初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,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3 年。

(3)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或中等及以上职业院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2、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, 可申报三级/高级工

(1)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0 年。

(2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,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4 年。

(3)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)后,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 年。

(4)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以上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(5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, 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(6) 取得经评估论证的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3、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,可申报二级/技师

(1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。

(2)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)后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,并在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,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(3)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中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)后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(4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的高级技工学校、技师学院毕业生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2年。

(5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满2年的技师学院预备技师班、技师班学生。

4、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,可申报一级/高级技师

(1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二级/技师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。

(2)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中级职称后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,并在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二级/技师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,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(3)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高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)后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六、考核方式:

理论--ATA 在线机考、技能--实际操作、综合--论文答辩

七、收费标准:认定费一级: 880/人、二级: 760/人、三级: 380/人、四级: 300/人。

八、报名方式:智能智造学院组织统一报名。

九、联系方式:曾老师 15984127399。

十、理论考试和实操考核的时间、地点。

职业 (工种)	级别	科目	时间	地点
电工	一、二、 三、四级	理论	2025-04-26	第一考场(理论) 第二考场(理论)
电工	一、二、 三、四级	实操	2025-04-26	电工实操考场
电工	一、二级	综合	2025-04-27	电工综合考场

十一、考前准备、劳动保护要求等相关信息。

1、考生须严格遵守考场规则和安全操作规程。

2、考生参加技能考核必须穿戴好劳动防护用具。

备注:考试后,对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合格人员名册进行公示,
公示期一般应不少于 5 天。

